



HUTCHISON WHAMPOA LIMITED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2)

聯合公佈 關連交易

和黃董事會與和記電訊國際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JKF與UMT按共同及個別基準為金額最多至5,100,000,000印度盧比(或約113,200,000美元或877,5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融資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賦予貸款人權利要求JKF及/或UMT向貸款人償還一筆數目相等於有期貨款融資項下未償還債項總額之款項。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和記電訊國際訂立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以促使發行面值最多至125,000,000美元(或約969,000,000港元)之一年期短期備用信用狀，以支持JKF及UMT就有期貨款融資所承擔之責任。

JKF及UMT各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因彼等為Kotak Mahindra集團(亦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其他印度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而成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JKF與UMT按共同及個別基準訂立貸款協議及和記電訊國際所促使之備用信用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2)(a)(i)條構成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交易。由於貸款協議及提供備用信用狀各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有關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6(2)(a)條，提供該項財務資助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所載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JKF與UMT按共同及個別基準為金額最多至5,100,000,000印度盧比(或約113,200,000美元或877,5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融資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賦予貸款人權利要求JKF及/或UMT向貸款人償還一筆數目相等於有期貨款融資項下未償還債項總額之款項。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和記電訊國際訂立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以促使發行面值最多至125,000,000美元(或約969,000,000港元)之一年期短期備用信用狀，以支持JKF及UMT就有期貨款融資所承擔之責任。

貸款協議

日期：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訂約方：(1)JKF及UMT，作為借款人(按共同及個別基準)
(2)貸款人
有期貨款融資：按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並受其所限，金額最多至5,100,000,000印度盧比(或約113,200,000美元或877,5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融資
條款及條件：按一般商業條款

據和黃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貸款人與其最終實益控權擁有人為獨立於和黃之第三方及為和黃之關連人士。

據和記電訊國際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貸款人與其最終實益控權擁有人為獨立於和記電訊國際之第三方及為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

日期：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
訂約方：(1)和記電訊國際，作為備用信用狀申請人
(2)備用信用狀發行人
信貸：125,000,000美元(或約969,000,000港元)，作為JKF及UMT就有期貨款融資之責任之抵押
條款及條件：按正常商業條款

據和黃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備用信用狀發行人與其最終實益控權擁有人為獨立於和黃之第三方及為和黃之關連人士。

據和記電訊國際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備用信用狀發行人與其最終實益控權擁有人為獨立於和記電訊國際之第三方及為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和記電訊國際有權就促使發行備用信用狀從JKF及UMT收取按一般商業比率計算之信貸支持費。

訂立關連交易之理由

JKF及UMT持有部分和黃集團與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Hutchison Essar Limited(「HEL」)之經濟權益及和黃集團與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印度之營運公司(該公司亦持有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其他五間於印度之營運公司之股份)。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就HEL承擔相當程度之經濟風險及回報，並就現時並非由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JKF及UMT持有之股份有認購權。根據有期貨款融資將予提供之資金大部分可讓JKF及UMT購入將由HEL根據一項供股將予發行之股份。此項股本資金將用作持續擴充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印度之業務，並確保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維持其目前透過持有HEL之少數股權而於HEL之經濟權益。和黃董事會及和記電訊國際董事會認為，向JKF及UMT提供財務資助從而保存和黃集團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HEL之價值符合和記電訊國際之利益。

JKF及UMT已同意共同及個別地就有期貨款融資負責，務求盡量提高彼等於動用有期貨款融資以作資金及營運用途之靈活性。

和黃董事會(包括和黃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及按上文所述所提供之財務資助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乃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致，就和黃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和記電訊國際董事會(包括和記電訊國際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及按上文所述所提供之財務資助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乃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致，就和記電訊國際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一般資料

和黃集團經營與投資五項核心業務，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地產及酒店、零售及製造、能源、基建、財務及投資，以及電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為環球電訊服務供應商。

JKF及UMT各自為和黃集團之一部分及和記電訊國際集團於印度電訊營辦商之權益之一家控股公司。彼等各自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於其為Kotak Mahindra Group(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其他印度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故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JKF與UMT按共同及個別基準訂立貸款協議及和記電訊國際所促使之備用信用狀，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2)(a)(i)條構成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交易。由於貸款協議及提供備用信用狀各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有關百分比率超過0.1%但少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6(2)(a)條，提供該項財務資助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條至第14A.47條所載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本公佈日期，和黃董事及和記電訊國際董事分別為：

和黃：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主席)
李澤鉅先生(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甘慶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麥理思先生
盛永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先生
顧浩格先生
毛嘉達先生(米高嘉道理先生之替任董事)
馬世民先生
柯清輝先生
黃頌顯先生(亦為馬世民先生之替任董事)

和記電訊國際：

執行董事：
呂博聞先生
彭禮頓先生
陳定遠先生
(為呂博聞先生之替任董事)
胡超文先生
(為彭禮頓先生之替任董事)

非執行董事：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為霍建寧先生之替任董事)
陸法蘭先生
李家慧女士(為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
Naguib SAWIRSE先生
Aldo MAREUSE先生
Martin MICHELMAYR先生
(為Naguib Sawiris先生之替任董事)
Ragy SOLIMAN先生
(為Aldo Mareuse先生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啟昌先生
John W. STANTON先生
Kevin WESTLEY先生

於本公佈內，除定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士」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人士」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和記電訊國際」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證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32)

「和記電訊國際董事會」 和記電訊國際之董事會
「和記電訊國際董事」 和記電訊國際董事
「和記電訊國際集團」 和記電訊國際及其附屬公司
「和黃」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3)

「和黃董事會」 和黃之董事會
「和黃董事」 和黃董事
「和黃集團」 和黃及其附屬公司
「JKF」 JayKay Finhold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於其為Kotak Mahindra集團之聯繫人士，故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Kotak Mahindra集團」 Kotak Mahindra Capital Co.(一家於印度註冊成立之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貸款人」 於有期貨款協議中之貸款人，為獨立於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財務機構
「上市規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協議」 由JKF及UMT(作為借款人)及貸款人就有期貨款融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訂立之貸款協議

「百分比率」 具上市規則對該詞彙所賦予之涵義
「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 和記電訊國際及備用信用狀發行人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就備用信用狀簽訂之信貸協議
「備用信用狀發行人」 備用信用狀之發行人，為一家獨立於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財務機構

「備用信用狀」 備用信用狀發行人根據備用信用狀信貸協議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九日發行金額為125,000,000美元(約969,000,000港元)之一年期短期備用信用狀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具上市規則第1.01條所賦予之涵義
「有期貨款融資」 由貸款人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向JKF及UMT提供本金額為5,100,000,000印度盧比(或約113,200,000美元或877,500,000港元)之有期貨款融資

「UMT」 Usha Martin Telematics Limited，一家於印度註冊成立之公司，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於其為Kotak Mahindra集團之聯繫人士，故為和黃及和記電訊國際之關連人士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印度盧比」 印度盧比，印度之法定貨幣
「美元」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就本公佈而言，所採用之匯率為7.7522港元兌1.00美元(僅供參考)及1.00港元兌5.80印度盧比。

承董事會命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施熙德

承董事會命
和記電訊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